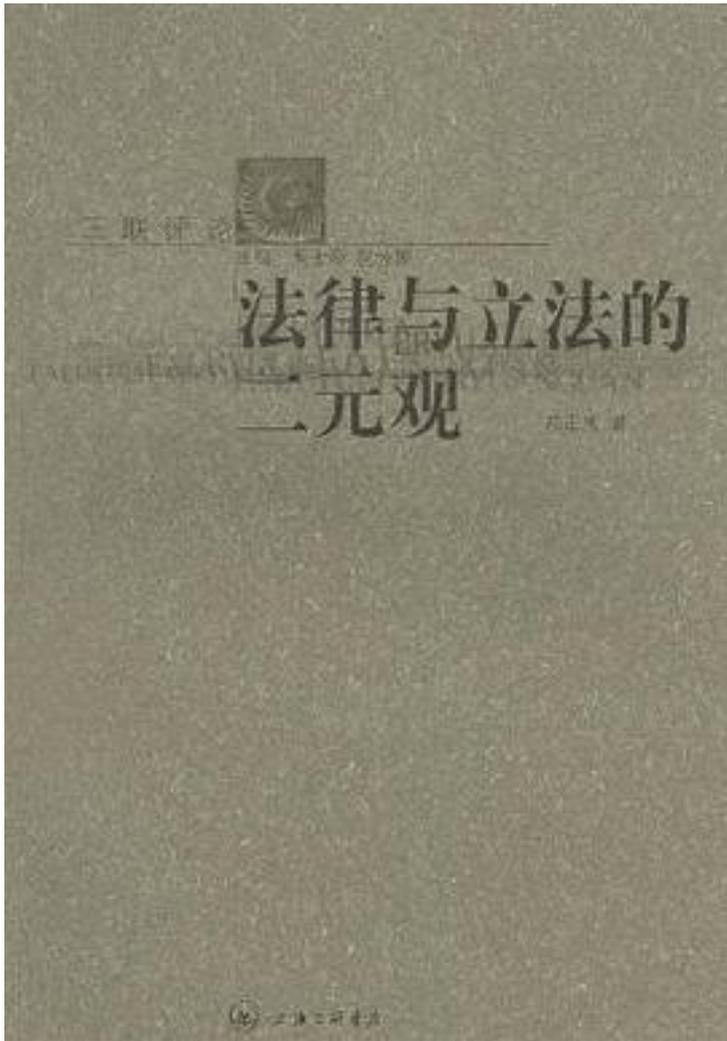


法律与立法的二元观



[法律与立法的二元观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邓正来

出版者:上海三联书店

出版时间:2000-10

装帧:平装

isbn:9787542613813

作者介绍:

目录:

[法律与立法的二元观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邓正来

哈耶克

法律哲学

法律

法学

政治哲学

自由主义

法理学

评论

斯人也，而有斯疾也。

长句子很猛。基本山没说出来啥。不过提醒我如果对自由主义的研究只停留在哈耶克、波普尔等注定将会流于肤浅。甘阳对国内自由主义者的讽刺不是没有道理。

哈耶克专家，中国哈耶克研究舍此无人矣。

就是《法律、立法与自由》的序

鄧正來個。。。

Hayek的“终身问题”：捍卫自生自发的秩序（endogenous order），并且立基于自由理论，将“知与无知的知识论”引入到社会理论中去。与组织秩序（exogenous order）相对应，自在自发的秩序不具备共同的序列，而是在个体在实现其目的时，与社会整体秩序所共同形成的关系。整体的社会秩序不仅是个体与个体之间的互动，更是行动者与表现为一般抽象性结构的社会行为与规则之间的互动。行动者对于社会现象的认识，阐释了独立于其行动的知识，但也确实支配了行动网络的秩序。因此，自在自发的秩序就是，1.无数参与者形成的互动网络秩序2.业已确定的规则或规范秩序3.行动者在对于现象的阐释中形成的知识，并且将此反作用到社会中，从而使其获得进化的秩序。所以，社会秩序并非人之设计，而是人之行动的结果。

[法律与立法的二元观 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[法律与立法的二元观 下载链接1](#)